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olybdenum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9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為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所發佈之《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結果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李朝春

董事長

中國·洛陽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朝春先生及李發本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馬輝先生、袁宏林先生及程雲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彥春先生、徐珊先生及程鈺先生。

* 僅供識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16—086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5年6月26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发行银行间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并于2016年7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交易及结算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chinamolyc.com)。

一、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情况

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

于 2016 年 10 月 12 日出具的中市协注[2016] SCP310 号《接受注册通知书》，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接受注册通知书》中明确：公司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20 亿元，注册额度自 2016 年 10 月 12 日起 2 年内有效，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二、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

根据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6] SCP310 号）文件，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9 日发行了 2016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如下：

发行要素			
名称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 超短期融资券	简称	16 栾川钼业 SCP001
代码	011698619	期限	270 天
起息日	2016 年 10 月 20 日	兑付日	2017 年 07 月 17 日
计划发行总额	10 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10 亿元
发行利率	3.00%	发行价格	100 元/百元面值
申购情况			
合规申购家数	8 家	合规申购金额	19.1 亿
最高申购价位	3.4%	最低申购价位	2.6%

有效申购家数	8 家	有效申购金额	12.5 亿元
簿记管理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后，公司剩余已注册的超短期融资券金额 10 亿元将择机发行。公司将按照《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做好公司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兑付及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一日